

伊斯兰是妇女解放的必由之路（1/2）：伊斯兰给予妇女应有的权利

评论: 1.0

属性: 伊斯兰给予妇女各种权利: 民权、社会权政治权与经济权。

种类: [文章](#) [当前问题](#) [妇女](#)

由: 麦尔彦·阿里 安吉姆·阿里 (IslamReligion.com)

发布时间: 05 Apr 2010

最后修改时间: 20 May 2012



今天许多人认为妇女的解放始于西方，并认为妇女解放运动开始于二十世纪。实际上，妇女解放运动并非由妇女发起，也没有始于西方，而是在公元七世纪，安拉降启示于先知穆罕默德，通过安拉的启示开始了妇女的解放。今日穆斯林妇女拥有的各种权利和义务恰恰源于《古兰经》和圣训。

一、人权

早在十四世纪以前，伊斯兰规定男女在赞美安拉、崇拜安拉方面拥有平等的权利——妇女在完善信仰、提升道德方面没有任何限制。同时，伊斯兰规定男女在人格上也是平等的

良品性的义务，那么穆斯林妇女必须得到适当的教育，以依据自己的天赋和兴趣，履行她的这项责任，

妇女的第一义务，也是最要紧的责任就是相夫教子，如果她们有能力为社会做出更多贡献，那么，在不影响教育子女、不影响家庭生活的前提下，可以外出工作。

男女在人格尊严上是平等的，但不可否认他们在生理上是有天然差异的。伊斯兰承认男女生理有别，因而主张男女分工也因有别。有些工作适合女性去做，而有些工作则适合男性的生理特点。按照各自的生理特点发挥各自所长绝不是对性别歧视。对于男女双方所做的有意义的工作，安拉都给予平等的报偿，尽管他们的工作性质有差异也罢。

关于母亲，安拉的使者是这样说的：

“天堂在母亲的脚下。”（《奈萨义圣训集》）

这就意味着一个成功的社会需要母亲的培养，对一个人的一生产生巨大影响的还是来自于母亲的爱、母亲的培养。因此，要想成为一名铸造英雄的母亲，将为人母者一定要接受教育，一定要意识到自己的责任。

四、政治权

1400年前伊斯兰给予穆斯林妇女的还有一项权力就是话语权，她可以对某一社会问题，甚至是政治问题发表自己的看法，提出自己的意见或建议。很自然地伊斯兰也没有阻碍穆斯林妇女出任合适的政府职务。阿布都拉赫曼·本·奥夫在推荐奥斯曼担任哈里发之前，曾就此问题咨询过许多妇女。

五、经济权

伊斯兰明确指出安拉造化的男女生理有别，他们各自有适合于各自的角色、作用和技能。因此，在社会上、在家庭中的工作分工也是不尽相同的，男女各自承担着不同的责任。总而言之，伊斯兰赋予妇女抚育培养子女的权力和义务，而男子则扮演保护者的角色

